

#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辦理就學貸款步驟(拿到註冊單直接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)

步驟一：請先上網至「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」申請。

1. 註冊會員：先註冊為新會員。
2. 學生登入：以會員密碼登入。
3. 填寫「就學貸款申請書」五專日間班修業期限為5年。  
「護理科」請勾選：醫藥衛生類 選「護理科」。「幼保科」請勾選：社會服務學門 選「幼兒保育科」。  
「資管科」請勾選：電算機學門「資訊管理科」。「餐旅科」民生學門「餐旅管理科」。  
「妝管科」民生學門「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」。「健管科」民生學門「健康與休閒管理科」。
4. 列印「就學貸款申請書」。

如對於臺灣銀行系統不會填寫，請備齊資料後，至各地的臺灣銀行，詢問行員。

步驟二：學生持「就學貸款申請書」至臺銀辦理對保手續。

臺灣銀行對保期限：

**第二學期：111年01月15日~截止日為111年02月11日(本校註冊截止日)**

為了核對資料正確與否，請同學務必填寫正確的學校、系、科、所全名名稱、年級、班級、學號、姓名、電話、行動電話...等。

辦理地點：台灣銀行全國各分行均可辦理(簡易型分行除外)

辦理就學貸款對保手續需檢附的資料如下表：

上述資料填寫資料不確實將依學生獎懲辦法第7條第19款處份

**第一次申請**，由父母(或監護人、或保證人)陪同學生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：

1. 臺銀就貸入口網填寫列印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。
2. 學生本人及保證人之國民身份證、印章。
3. 註冊繳費通知書。
4. 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(含學生本人、父母或法定代理人、配偶及保證人，如戶籍不同者，需分別檢附)，記事欄不可省略。

**第二次申請**，如連帶保證人不變，由學生本人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：

1. 臺銀就貸入口網填寫列印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。
2. 學生本人國民身份證、印章。
3. 註冊繳費通知書。
4. 同一學程前已辦妥對保之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第三聯(借款人存執聯)

合格者(A、B類)	不合格但家中有子女二人就讀高中以上者 (C類)	不合格者
學校匯整資料送台灣銀行辦理審核及撥款。	依學校通知繳交另一兄弟姐妹之在學證明者，可辦理貸款，未繳交者，不予辦理。	學校通知學生補繳各項學雜費用。

1. 注意事項：

1. 就貸符合A類者(家戶所得低於114萬)不需付息；
  2. 就貸符合B類者(家戶所得114萬~120萬)需付半息；
  3. 就貸符合C類者(家戶所得高於120萬，但家中有子女二人就讀高中以上者)需付全息；
- ※請家長和學生要記得按月繳息。

2. 除學雜費可貸外，書籍費(最高3,000元)、住宿費(校內\$8,500元、9,500元、羅東校區住宿費\$10,000元/校外最高\$9,500元)、平安保險、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亦可申貸，生活費(低收-40,000元、中低收20,000元)；有辦理各項減免者，只可貸補助費後之差額。

3. 如休、退學、畢業者不繼續就讀者，請記得到臺銀辦理異動通知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4. 對保單：對保辦理完成後，請同學(尤其是實習班級)務必將第二聯學校存執聯繳回或郵寄至本校課外活動組(郵寄期限111年02月14日止)。逾期將不受理，請自行負責。並自行致電詢問(03-9897396分機333)/發e-mail (t412013@smc.edu.tw)確認是否有收到資料喔~

★郵寄地址：26647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二段265巷100號 課外活動指導組收。

請於信封正面註明「就貸資料」字樣

5. 對保單：在校生開學當日(111/02/14)12:00前班上班長統一收齊，按照學號排好再繳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。